

國際金融中心

22. 金融服務業是香港的重要經濟支柱，直接貢獻本地生產總值約百分之十三，僱用超過180 000人。二〇〇六年香港股票市場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總額已超越紐約，位列亞洲第一，全球第二。我們已取消遺產稅及豁免離岸基金繳交利得稅，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主要的資產管理中心中的地位。展望未來，我認為金融服務業將會是香港經濟發展的重中之重。

23. 隨着國家的現代化過程不斷優化，對優質金融服務的需求會大大增加，我認為香港金融業未來有很大的發展空間。內地與香港兩個金融體系之間應該建立互補、互助、互動的「三互」關係。香港擁有先進的金融基礎設施、符合國際水平的監管制度、具深度和高流通性的國際化金融市場、大量的金融界專才及多元化投資產品，可以在提高內地資金融通效率和協助國家金融體系改革方面，作出以下貢獻：

- 第一，香港金融機構和專業人才「走進去」內地市場，有助提升內地企業管治水平和引進創新的金融產品，並提高內地的資金融通效率；
- 第二，香港可協助內地企業籌集資金及走向國際市場，同時為內地資金「走出去」提供環球投資平台；另外，通過擴大人民幣業務，香港可以作為人民幣走向在國際貿易和金融交易中使用的試驗場地。香港穩健的金融體系及兩地監管機構的緊密合作，會有助管理相關的風險；
- 第三，兩地可共同建立適當渠道，讓在兩地發行的金融工具可以互通。這有助豐富兩地市場金融工具的品種，以及增加投資者的選擇。市場規模因這些聯繫而擴大，亦會有助提高市場效率和流動性。

24. 在促進市場發展方面，我們會研究擴闊來港上市的企業來源，希望吸引優質的海外公司到香港上市。我們亦正研究如何配合內地市場對風險管理的需求，進一步發展包括金融和商品交易期貨的衍生工具市場，以及保險業和再保險業。

25. 在改善規管架構方面，香港是全球率先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的地區之一，這有助加強銀行業務的風險管理。此外，我們會在本立法年度向立法會提交草案，為重要的上市規定提供法律依據。我們亦已成立財務匯報局，以加強規管本港會計專業和上市公司的財務匯報質素。另外，我們正進行重寫《公司條例》的工作，確保我們的公司法例切合香港作為國際商業及金融中心的發展需要。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亦會研究如何更充分地運用交易徵費所得的部分收入，以加強保障和教育投資者的工作。

26. 做好上述配合國家金融發展和增強自身競爭力兩方面的工作，將有助提升香港成為國家的世界級國際金融中心，以及加強在全球金融一體化下對國家金融安全的保障。